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3-070

##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5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3,079,70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3,079,7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97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9755

注：公司表决权数量不含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数量。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何永正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

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现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3 人；
-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军玲女士现场出席会议，财务总监金宏峰先生现场列席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758,327	96.1785	4,321,376	3.8215	0	0.0000

##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云、吴欣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